

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

附加个人责任保险短期费率保险条款

注册号：C00011730922021040134462

经投保人申请并经保险人同意，对于保险期间不足一年的保险合同，保险人按照实际天数向投保人收取保险费，计算公式为：短期保费=主险合同年保险费 X 投保实际天数 ÷ 365，不足一天的按一天计算。

本保险单所载其他条件不变。